

上海市浦东新区万祥镇人民政府文件

万府〔2024〕12号

关于印发《万祥镇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 目录（2024）》的通知

各机关科室、企事业单位、村居：

现予印发《万祥镇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（2024）》，请按照《上海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《浦东新区关于贯彻实施〈上海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〉的意见》等有关规定，认真组织实施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万祥镇人民政府

2024年3月4日

万祥镇党政办公室

2024年3月6日印发

（共印60份）

万祥镇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（2024）

序号	事项	决策时间安排	其他
1	乐龄养老院综合环境提升项目	第四季度	